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靳向煜	独立董事	出差在国外	陈文化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唐炳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茜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顾茜一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5
第八节 公司治理	45
第九节 内部控制	5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	指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审计机构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机构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双象集团	指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	指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苏州华申	指	苏州华申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PVC 人造革	指	聚氯乙烯人造革
PU 合成革	指	聚氨酯合成革
超纤	指	超细纤维超真皮革
PMMA	指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树脂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涉足新领域风险、经营风险、市场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七、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5、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可能产生不利影响的主要风险因素及应对策略”。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双象股份	股票代码	00239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双象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UXI DOUBLE ELEPHANT MICRO FIBRE MATE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OUBLE ELEPHAN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唐炳泉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区鸿山街道后宅中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145		
办公地址	无锡市新区鸿山街道后宅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145		
公司网址	http://www.sxcxgf.com		
电子信箱	sx@sxcxgf.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铭	金梅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新区鸿山街道后宅中路 188 号	江苏省无锡市新区鸿山街道后宅中路 188 号
电话	0510-88993888-8701	0510-88993888-8702
传真	0510-88997333	0510-88997333
电子信箱	sx@sxcxgf.com	sx@sxcxgf.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2 年 12 月 02 日	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	320200000122836	320200743938892	74393889-2
报告期末注册	2013 年 08 月 14 日	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	320200000122836	320200743938892	74393889-2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0 号长安大厦 3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晓义、高德惠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549,150,512.95	508,840,818.06	7.92%	505,825,83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831,661.88	28,223,796.81	-33.28%	39,943,88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167,788.24	27,035,060.09	-36.5%	36,279,74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481,002.84	48,245,544.38	-45.11%	-39,280,067.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53	0.1578	-33.27%	0.22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53	0.1578	-33.27%	0.22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8%	3.57%	-1.19%	5.1%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总资产（元）	1,116,388,216.89	1,015,695,541.58	9.91%	959,011,71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1,955,529.85	791,004,467.97	0.12%	789,601,571.1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4,825.44	1,077,600.00	3,958,47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2,672.96	297,972.62	352,288.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3,624.76	186,835.90	646,613.90	
合计	1,663,873.64	1,188,736.72	3,664,145.4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9,150,512.9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92%。报告期内公司超细纤维超真皮革产品营业收入继续保持稳步增长，增长幅度达到 32.81%；PU合成革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0.91%，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PVC人造革由于受市场低迷影响，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28.27%。

201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利润18,833,301.98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1.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31,661.88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3.28%。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PVC人造革产品受市场低迷影响营业收入持续下滑，而固定成本较高，造成利润亏损额较大；超纤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加；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部分客户回款周期延长，致使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部分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金；人工工资成本上升；以及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加等所致。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6,481,002.84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5.11%，主要原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PMMA 项目试生产购买原材料现金支出所致。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9,150,512.95元，较上年度增长7.92%；营业成本481,140,504.16元，较上年度增长9.51%，研发费用17,913,290.69元，占营业收入的3.26%。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49,150,512.95	508,840,818.06	7.92%
营业成本	481,140,504.16	439,360,691.69	9.51%
销售费用	8,293,100.34	7,471,760.39	10.99%
管理费用	39,319,145.31	32,881,395.96	19.58%
财务费用	-5,374,204.41	-7,507,052.80	-28.41%
研发费用	17,913,290.69	16,472,078.41	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6,481,002.84	48,245,544.38	-4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减少45.11%，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PMMA项目试生产购买原材料现金支出所致。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无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实现547,136,694.48元，较上年度增长7.81%，其他业务收入实现2,013,818.47元，较上年度增长48.50%，实现营业收入549,150,512.95元，较上年增长7.92%。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增减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47,136,694.48	507,484,741.80	7.81%
其他业务收入	2,013,818.47	1,356,076.26	48.50%
营业收入	549,150,512.95	508,840,818.06	7.92%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同比增减(%)
PVC(元)	销售量	87,977,177.44	118,307,225.88	-25.64%
	生产量	85,834,708.16	116,214,640.68	-26.14%
	库存量	43,518,712.38	45,661,181.66	-4.69%
PU(元)	销售量	148,152,692.43	145,274,539.42	1.98%
	生产量	160,301,251.56	153,415,963.67	4.49%
	库存量	34,983,842.33	22,835,283.2	53.2%
超纤(元)	销售量	243,558,100.83	172,425,092.76	41.25%
	生产量	262,381,574.95	204,191,412.39	28.5%
	库存量	75,530,842.54	56,707,368.42	33.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PU库存量较上年度增长53.20%，主要是报告期末部分产品未能及时发货，以及报告期内加大了部分通用性较好的产品的生产量所致；

超纤销售量较上年度增长41.25%，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超纤销售力度，订单增加，相应销量增长所致；

超纤库存量较上年度增长33.19%，主要是超纤市场需求和拓展状况良好，公司增加了部分通用产品的生产量，以及部分产品在报告期末未能及时发货形成销售所致。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7,071,208.6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0.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6,922,899.57	3.08%
2	第二名	11,231,169.27	2.05%
3	第三名	10,520,165.98	1.92%
4	第四名	10,292,703.12	1.87%
5	第五名	8,104,270.71	1.48%
合计	——	57,071,208.65	10.4%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人造革合成革	主营业务成本	480,435,418.22	99.85%	439,328,669.00	99.99%	-0.14%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PVC	材料费	64,363,621.33	78.75%	90,689,519.26	76.35%	2.4%
PVC	工资	3,356,255.60	5.21%	4,413,469.29	3.72%	1.49%
PVC	制造费用	14,011,666.47	17.14%	23,678,468.98	19.93%	-2.79%
PU	材料费	119,365,248.97	76.33%	115,088,398.96	79.13%	-2.8%
PU	工资	2,378,824.90	1.52%	4,170,800.77	2.87%	-1.35%
PU	制造费用	34,634,313.80	22.15%	26,187,337.62	18%	4.15%
超纤	材料费	178,334,511.82	67.99%	128,364,545.75	74.39%	-6.4%
超纤	工资	7,000,376.22	2.67%	2,873,885.00	1.67%	1%
超纤	制造费用	76,974,868.76	29.35%	41,313,600.05	23.94%	5.41%

说明

无。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4,974,678.9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3.39%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5,949,494.90	6.39%
2	第二名	23,451,692.31	5.78%
3	第三名	16,992,664.51	4.19%
4	第四名	14,594,429.79	3.59%
5	第五名	13,986,397.44	3.45%
合计	——	94,974,678.91	23.39%

4、费用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增减比例
销售费用	8,293,100.34	7,471,760.39	10.99%
管理费用	39,319,145.31	32,881,395.96	19.58%
财务费用	- 5,374,204.41	-7,507,052.80	-28.41%
费用合计	42,238,041.24	32,846,103.55	28.59%
所得税	2,646,170.22	5,386,353.83	-50.87%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50.87%，主要是报告期内利润下降所致。

5、研发支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研发费用	1,791.33	1,647.21	1,739.30
营业收入	54,915.05	50,884.08	50,582.5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26%	3.24%	3.44%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533,833.09	439,434,500.60	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052,830.25	391,188,956.22	1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81,002.84	48,245,544.38	-45.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050,544.24	98,287,767.72	21.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050,544.24	-98,287,767.72	21.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773,047.09	157,389,379.31	14.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089,390.89	145,324,117.67	-10.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83,656.20	12,065,261.64	311.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320,695.07	-38,613,604.88	12.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减少 45.11%，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PMMA 项目试生产购买原材料现金支出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增长 311.79%，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股利支付比去年同期减少、控股子公司增加银行借款以及银行承兑保证金变化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人造革合成革	547,136,694.48	480,435,418.22	12.19%	7.81%	9.36%	-1.24%
分产品						
PVC	82,285,624.97	88,180,213.90	-7.16%	-28.27%	-25.76%	-3.62%
PU	169,249,247.55	148,550,152.48	12.23%	0.91%	2.13%	-1.05%
超纤	295,601,821.96	243,705,051.84	17.56%	32.81%	41.24%	-4.92%
分地区						
出口销售	74,853,301.73	70,227,698.41	6.18%	-3.17%	-1.59%	-1.51%
华北地区	9,487,894.74	8,358,081.06	11.91%	63.5%	65.3%	-0.96%

华东地区	304,089,284.85	262,792,509.97	13.58%	4.29%	5.84%	-1.27%
华中地区	16,802,861.75	14,760,293.54	12.16%	-12.27%	-10.82%	-1.42%
华南地区	120,733,162.38	105,511,123.63	12.61%	23.12%	25.12%	-1.4%
东北地区	7,515,759.74	6,814,579.75	9.33%	-13.46%	-12.27%	-1.23%
西北地区	1,298,834.19	1,137,134.45	12.45%	-45.85%	-45.97%	0.2%
西南地区	12,355,595.09	10,833,997.40	12.32%	175.11%	179.76%	-1.4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货币资金	249,571,134.81	22.36%	306,760,796.33	30.2%	-7.84%	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 PMMA 项目一期工程投入所致
应收账款	114,661,442.16	10.27%	108,887,912.55	10.72%	-0.45%	
存货	279,828,551.54	25.07%	237,369,407.60	23.37%	1.7%	
固定资产	364,816,333.76	32.68%	233,824,429.89	23.02%	9.66%	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 PMMA 项目一期工程完工，固定资产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0.00	0%	13,249,975.31	1.3%	-1.3%	
无形资产	73,020,209.72	6.54%	74,285,711.32	7.31%	-0.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1,082.28	0.3%	2,590,168.60	0.26%	0.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87,672.46	0.39%	20,264,347.57	2%	-1.6%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28,775,119.42	2.58%	15,000,000.00	1.48%	1.1%	

应付票据	55,001,875.60	4.93%	52,295,587.00	5.15%	-0.22%	
应付账款	94,337,731.80	8.45%	78,118,031.31	7.69%	0.76%	
预收款项	10,374,376.33	0.93%	10,270,341.66	1.01%	-0.08%	
应付职工薪酬	5,047,524.52	0.45%	4,022,692.87	0.4%	0.06%	
应交税费	3,009,619.51	0.27%	2,604,333.38	0.26%	0.01%	
其他应付款	37,031,983.42	3.32%	5,591,399.23	0.55%	2.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7,445,700.00	0.67%	8,692,900.00	0.86%	-0.19%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优势

公司具有业内领先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实力，是行业内唯一承担并完成“国家863计划项目”——超细纤维超真皮革关键技术研究的企业，并先后承担了国家优秀火炬计划项目以及江苏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等多项国家级、省级重大科研项目。拥有数十项核心发明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其中2013年中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7项；并承担、参与了 22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起草和修订工作；是国内少数几家获得“中国生态合成革”和“中国生态超细纤维合成革”标志认证的企业，被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授予“中国超细纤维合成革创新研发基地”称号。2013年公司又成立了“超细纤维新材料技术研究院”，集聚了一批优秀技术人才，为公司技术持续在行业内保持领先优势奠定了坚实基础。

2、产品优势

公司具有完善的产品链，是国内唯一一家同时具备超细纤维超真皮革、PU合成革和PVC 人造革生产能力的企业，产品覆盖了鞋革、家具革、箱包革、球革、装饰革、运动器材革、服装革、腰带革和汽车内饰革等领域，不同型号、规格和品种多达上千种。公司的产品链与下游厂商多种类、多层次的产品结构和生产配料特点相吻合，可以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供应服务，降低其采购的成本。

3、质量优势

公司建立了健全而稳定的质量保证体系，具有完整的产品试验、检验、测试设施，先后通过了ISO9001:2008、ISO/TS16949:2009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以及CCC产品认证。

为稳定公司在创新开发条件下的产品品质，不断增强和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的竞争力，公司坚持贯彻“不断以最优良最完美的产品和服务提供于市场”的质量方针，以精细化管理、精品生产为手段，实现产品质量市场免检为目标，已基本形成在生产工艺技术、生产装备水平、生产过程控制、检验检测手段、清洁生产等方面的行业突出优势。公司的技术开发能力和质量稳定性得到市场和客户的广泛认同。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4,000,000.00	72,000,000.00	-25%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树脂 (PMMA) 的制造、加工、销售, 化工原料及产品 (危险化学品除外) 的销售。	60%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391.7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74.0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112.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0]374号文核准, 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 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4月19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250万股, 每股面值1元, 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5.00元。截至2010年4月22日止, 本公司共募集资金562,500,000.00元, 扣除发行费用33,232,153.00元, 募集资金净额529,267,847.00元。截止2010年4月22日, 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 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10]033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此外, 根据证监会及财会[2010]25号有关文件对发行费用的规定, 本公司于报告期对涉及的相关发行费用进行了调整, 调增了募集资金净额4,650,000.00元, 调整完成后实际可用募集资金净额533,917,847.00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 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481,127,069.64元, 其中: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275,127,069.64元; 银行还贷50,000,000.00元;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0.00元。对外投资126,000,000.00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5,233,198.44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22,442,421.08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600万平方米	否	32,747.2	32,747.2	1,974.01	27,512.71	84.02%	2012年	1,656.8	是	否

LDPE / PU 超细旦聚氨酯短纤维超真皮革项目							09 月 30 日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2,747.2	32,747.2	1,974.01	27,512.71	--	--	1,656.8	--	--
超募资金投向										
对外投资	否	12,600	12,600	5,400	12,600	10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5,000	5,000	0	5,000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3,000	3,000	0	3,000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0,600	20,600	5,400	20,600	--	--		--	--
合计	--	53,347.2	53,347.2	7,374.01	48,112.71	--	--	1,656.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533,917,847.00 元，超募资金为 206,445,847.00 元，已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 5,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000 万元，对外投资 12,600 万元。1、2010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双象股份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中的 5,0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2、2011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000 万人民币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3、2012 年 3 月 9 日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成立控股子公司建设年产 8 万吨 PMMA 高性能光学级液晶材料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成立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并以该新设立公司为主体建设年产 8 万吨 PMMA 高性能光学级液晶材料项目，注册资金计划分期到位，其中首期出资公司拟利用超募资金中的 7,200 万元作为出资，公司已于 2012 年 3 月 12 日完成对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的首期出资额 7,200 万元。4、2013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出资增加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实收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400 万元与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同比例增加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公司已于 2013 年 5 月 24 日完成对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的增资。</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0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总金额为</p>									

	31,336,895.17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600 万平方米 LDPE / PU 超细旦聚氨酯短纤维超真皮革项目”已完成，募投项目计划总投资 32,747.20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资金 275,127,069.64 元，尚余部分设备及房屋等的质量保证金 14,909,291.00 元余款未支付，募投项目结余资金 37,435,639.36 元。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为：国内设备生产厂商的技术水平与国际厂商的差距进一步缩小，公司将部分原计划进口的生产线采取进口设备与国产设备相组合的方式组成完整生产线，达到同样的技术要求和功能，但大大降低了设备的总体价格，压降了项目设备的采购成本等所致。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活期、定期方式存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后宅支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树脂 (PMMA) 的制造、加工、销售	210,000,000	249,542,660.77	208,521,891.11	0.00	-1,717,579.29	-1,717,579.29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及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 人造革合成革行业：

A、超细纤维超真皮革是行业的发展方向。人造革合成革行业从短期内来看，仍将是PVC人造革、PU合成革和超细纤维合成革三足鼎立之势。PVC人造革和PU合成革产品已处于供远大于求和充分竞争的格局。超细纤维超真皮革是人造革合成革的第三代产品，主要用途是替代动物天然皮革。超细纤维超真皮革弹性好、强度高、手感柔软、透气性好，与动物真皮相比其强度、耐曲折、耐候性、防霉防蛀性，还有适合自

动化生产等已优于真皮。动物真皮由于受资源有限、动物保护以及生产过程环境污染大等因素影响，产能正在逐步受限。因此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环保意识的不断增减，超细纤维合成革将以其优良的物理性能，突出的生态环保性能，相对较低的成本以及多样的功能性特点将成为人造革合成革的发展趋势。

B、产品生态化。随着科技进步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发达国家相继提出了“绿色革命”的概念，并且开始采取措施促进生态型产品和环保型生产技术和推广，如欧盟、美国、日本对产品的安全、卫生和对环境的影响要求越来越高，纷纷颁布法令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明确规定各类产品必须符合生态标准才许可进入本国市场，生态产品已代表当今全球生产和消费的新潮流。未来人造革合成革行业将加快开发生产环保型原材料，推广清洁型生产技术，以促进行业向绿色方向发展。我国已开始大力推动生态革的发展，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和人造革合成革专业委员会向国家工商总局申请注册了“中国生态合成革”和“中国生态超细纤维合成革”证明商标，并在行业中大力推广生态革生产标准，开展生态革认证，以促进我国人造革合成革行业的积极健康发展。本公司是国内少数几家已获得生态革认证的企业，获准使用其注册商标。

C、功能多样化。人造革合成革正面临功能多样化发展趋势。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新材料的不断问世，新技术和新生产工艺的不断应用，未来人造革合成革产品种类会更加丰富，性能更加突出，功能更加多样化，将会突破天然皮革功能单一的局限，满足多样化和个性化需求，其应用的广度和深度进一步拓展。

基于上述情况，本公司将产业发展的重点放到超细纤维超真皮革及发展生态型、环保型、功能化产品上。对PU合成革及PVC人造革将以保持稳定发展为主，以研发生产差别化、技术含量高的新产品为重点。公司将加快超纤产品的快速增量，同时进一步开发丰富产品种类，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实现企业效益空间的更大化。

(2)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树脂 (PMMA) 行业

公司投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以该新设立公司为主体建设年产8万吨PMMA高性能光学级液晶材料项目。聚甲基丙烯酸甲酯树脂 (PMMA)，是迄今为止合成透明材料中质地最优异的品种之一，具有良好的透明性、化学稳定性、耐候性、耐药品性、易染色、易加工和外观优美等特性，是被誉为“塑料女王”的高级材料。PMMA作为性能优异的透明材料，广泛应用于各种灯具、照明器材、光学玻璃、各种仪器仪表表盘、罩壳、刻度盘、光导纤维、商品广告橱窗、广告牌、飞机座舱玻璃、飞机和汽车的防弹玻璃、各种用途(医用、军用、建筑用)玻璃等领域。该产品在全球的需求量每年增长率超过7%，尤其以中国的需求量增长更为显著。其中的巨大缺口需要通过进口国外高价产品来填补。其中的高端产品主要应用于液晶显示器导光板、防射线PMMA、光学纤维、太阳能光伏电池、CD、VCD、光盘生产用高纯度光盘级PMMA等，其市场增加更加迅速，特别是随着液晶显示器制造业的发展，带动导光板材料的消费增长，光学级PMMA成为最具成长性的高分子材料。随着新的应用领域不断开发，PMMA材料发展潜力巨大，应用前景广阔。

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主要定位于研发生产经营高端的高性能光学级PMMA材料，主要竞争对手是国外先进制造厂商，公司产品性价比优势相对突出，该产品未来将成为公司重要的利润增长点。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已基本完成，目前处于不同牌号、品种产品的试生产及市场推广阶段。

2、公司的发展战略

A、公司将突出主业，以高档超细纤维超真皮革与功能化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作为未来发展的重点；通过加大研发投入，以公司“中国超细纤维合成革创新研发基地”及公司“超细纤维新材料技术研究院”为平台，加强产学研合作，有效整合资源，推动公司超细纤维超真皮革产品技术的深度研究，进一步巩固公司在人造革合成革行业的领先地位；通过加强功能化产品的开发和研究，不断提高产品品质、性能和附加值，丰富产品种类，扩大生产规模，形成业内领先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积极开拓国内国外市场，不断提高经营规模、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全面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致力于将公司建设成为“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超细纤维超真皮革研发生产高水平企业。

B、加快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光学级聚甲基丙烯酸甲酯树脂（PMMA）一期项目不同种类产品的试生产进度，尽快实现达产目标，同时筹划好二期项目的建设。为公司业绩的快速增长提供新的支撑。同时，不断吸纳、培养国内外各类专业人才，强化国内外技术交流及产学研合作，加强项目产品技术的深入研发，进一步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把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建设成为具有国际化水平的业内著名领军型企业。

3、公司2014年经营计划和主要工作

2014年公司将继续贯彻执行“激发活力、做强做大，实现经济总量快速增长；励精图治、创优创新，实现结构优化转型发展”的工作方针，将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立足做大做强市场，确保经济指标稳步增长。超细纤维超真皮革作为主导产品要实现总量快速增长，PVC人造革产品要力争实现扭亏为盈。二是加快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PMMA项目一期工程的达产进度，为2014年公司经济增量发挥积极作用；三是加快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能力；四是深入推进高效低耗生产，增强企业盈利能力；五是加强企业团队建设，大力引进和培养各类人才，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夯实基础；六是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不断完善和执行好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为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和管理基础。

4、实现未来发展战略所需资金来源情况

公司在银行的信贷信誉良好，能够及时得到银行的大力支持。公司可通过向金融机构贷款融资、自有资金积累和资本市场再融资等不同渠道解决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资金。

5、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可能产生不利影响的主要风险因素及应对策略

（1）涉足新领域的风险

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进入聚甲基丙烯酸甲酯树脂（PMMA）材料新领域，定位于高端光学级PMMA产品。公司主要竞争对手为国外先进生产厂商，相对国外竞争对手，公司尚未完全形成自己的优势品牌和忠诚客户，存在着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同时之前没有大规模生产的经验，存在一定的产业化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在产业化风险方面，子公司苏州双象PMMA项目一期工程目前已处于试生产阶段，已在生产线上成功生产了几个品种牌号的产品，经检测各项指标已达到国外同类产品的水平。公司已掌握生产线大机生产的技术，为之后其他种类产品的生产已打好了基础。

在市场开拓方面，PMMA产品市场需求大，国内有较大的市场缺口，这对公司产品的市场拓展十分有利，同时公司产品技术达到国外同类产品的水平，但更具有成本优势，我们将加大宣传和走访客户的力度，先以相对较低的销售价格打开市场局面，逐步形成公司的市场和品牌知名度。

（2）经营风险

公司的业务规模等将迅速扩张，如果不能妥善、有效地解决高速增长带来的管理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大引进和培养技术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管理人才等措施加强和提升企业管理，有效避免经营管理风险。

（3）市场风险

由于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将造成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将造成不利影响。超细纤维超真皮革产品目前正处于市场需求持续增长阶段，本公司将以超细纤维超真皮革产品为发展重点，加强产品的不断技术升级，实现该产品的快速增量。同时，持续开发不同品种拥有技术优势的产品，积极开拓国内国际众多地区市场，利用不同品种产品、不同国家、地区的商业周期性时间上的交替互补来抵消市场波动造成的影响。本公司借助强有力的研究开发实力，以市场为导向不断开发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从降低成本和优化产品结构上加强公司的竞争优势，增强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八、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均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提供网络投票，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作调整或变更。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鉴于公司截止2011年12月31日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39,280,067.87元，为了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201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2）2011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2年中期以公司2012年6月30日的总股本 89,403,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26,820,900元。

3、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940.3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788.06万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2）、公司上市至今已近三年，总股本仅为8,940.30万股，与公司规模极不相称，且公司现有资本公积金 511,717,904.50元额度较大，本年度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8,940.3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8,940.30万股增加到17,880.60万股，剩余资本公积金为422,314,904.50元。

4、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拟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8,80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8,940,300.00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2）、2013年度不向股东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8,940,300.00	18,831,661.88	47.47%
2012 年	17,880,600.00	28,223,796.81	63.35%
2011 年	26,820,900.00	39,943,887.78	67.15%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九、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5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78,806,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8,940,300.00
可分配利润 (元)	164,981,199.17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公司财务部核算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母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 19,862,209.45 元,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计提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986,220.95 元后, 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875,988.50 元; 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164,985,810.67 元, 扣除本年已分配利润 17,880,600.00 元, 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64,981,199.17 元。2014 年 4 月 12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拟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8,806,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0.5 元 (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 8,940,300.00 元, 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2)、2013 年度不向股东送红股, 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配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作为一家上市公司, 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重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1)、公司本着为广大投资者服务, 对全体股民负责的理念, 严格遵守公平信息披露原则, 通过电话交流、电子邮件、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 与投资者保持了良好沟通, 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2)、公司重视在不断发展中为投资者持续创造稳定增长的利润, 并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实行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 让投资者分享收益。

(3)、坚持以人为本, 关注员工的成长, 努力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 有吸引力的薪酬待遇, 公正的成长竞争环境, 和谐温暖的人文关怀来培养、激励员工, 留住优秀人员; 开展多种形式的培训教育, 适时更新和提高各岗位人员职业所需的技能, 确保现有员工均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

(4)、诚信经营, 依法纳税, 吸纳社会就业, 社会贡献值较高。

(5)、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 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反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政策、规定的情形。

(6)、积极响应国家政策，降低能耗，提高生产效率，努力建设节约型企业。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6月0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顶天投资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风证券上海分公司；光大证券资产管理公司；张 华。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及 PMMA 项目情况等。未提供资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 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 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 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 5)	披露索引
陆文龙、龚建萍	苏州华申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698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已全部过户。	可以有效解决公司超细纤维超真皮革产品染色配套深加工问题,并降低公司产品生产成本,提高公司产品附加值,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 0 万元。	0%	否	不适用	2013 年 11 月 13 日	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苏州华申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8),以及《关于收购苏州华申纺织印染有

										限公司股 权完成工 商变更登 记的公告》 (公告编 号： 2014-005)
--	--	--	--	--	--	--	--	--	--	--

四、重大关联交易

1、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 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 经营性资金 占用	期初余额（万 元）	本期发生额 （万元）	期末余额（万 元）

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013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出资增加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实收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5,400万元与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同比例增加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该议案后经2013年5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13年5月24日完成对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的增资。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增加实收资本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3）	2013年0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五、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唐炳泉,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王春龙、田为坤	实际控制人唐炳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王春龙、田为坤承诺: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其所持股份;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08年12月01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 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唐炳泉	1、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承诺"本公司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企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目前未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或其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相同或近似业务, 未发生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情形。本公司保证将来亦不从事并不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	2008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 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p>企业及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从事与发行人或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相同或近似的业务，不会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情形，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唐炳泉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企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目前未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或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相同或近似业务，未发生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情形。本人保证将来亦不从事并不促使本人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企业及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从事与发行人或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相同或近似</p>			
--	---	--	--	--

		的业务，不会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情形，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丁加龙（2013 年 12 月 10 日离任）、楼惠明（2013 年 12 月 10 日离任），监事诸国平（2013 年 12 月 10 日离任）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08 年 12 月 01 日	2014 年 6 月 9 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本公司	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控股子公司投资后十二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013 年 05 月 24 日	2014 年 5 月 23 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晓义、高德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实施的年产8万吨PMMA高性能光学级液晶材料项目一期工程已基本完成建设，目前处于试生产阶段，已成功生产出几个品种、牌号的产品，经检测主要物性指标已达到国外同类产品水平。其他种类产品正在逐步试生产中。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7,871,095					-57,871,095	-57,871,095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57,871,095					-57,871,095	-57,871,095	0	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7,871,095					-57,871,095	-57,871,095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531,905				89,403,000	57,871,095	147,274,095	178,806,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31,531,905				89,403,000	57,871,095	147,274,095	178,806,000	100%
三、股份总数	89,403,000				89,403,000	0	89,403,000	178,806,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57,871,095股股份限售期满，解除限售，变为无限售股。

2、2013年4月26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9,403,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3年6月21日，公司完成权益分派。送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78,806,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3年3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该议案后于2013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3年6月21日实施完毕。详见2013年6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3-018号《公司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13年6月20日为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以2013年6月21日为

除权除息日进行了2012年度权益分派。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变动前	变动后
股本（股）	89,403,000	178,806,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106	0.140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106	0.140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8582	4.4291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2013年4月26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9,403,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3年6月21日，公司完成权益分派。送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9,403,000股增至178,806,000股，股东结构及公司资产、负债无变化。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6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1,778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73%	115,742,190	57,871,095	0	115,742,190	质押	17,000,000
温州市长城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3,478,884	1,806,309	0	3,478,884		
吴江市华东鞋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3,345,150	1,672,575	0	3,345,150		
义乌市惠丰皮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3,345,150	1,672,575	0	3,345,150		

贸易有限公司								
晋江市双象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3,345,150	1,672,575	0	3,345,150		
沈和平	境内自然人	0.5%	895,000	465,000	0	895,000		
王爱玲	境内自然人	0.49%	881,775	881,775	0	881,775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32%	579,000	579,000	0	579,000		
刘家荣	境内自然人	0.31%	559,547	386,424	0	559,547		
张雅平	境内自然人	0.21%	384,108	198,604	0	384,10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115,742,190	人民币普通股	115,742,190					
温州市长城贸易有限公司	3,478,884	人民币普通股	3,478,884					
吴江市华东鞋业有限公司	3,345,150	人民币普通股	3,345,150					
义乌市惠丰皮塑贸易有限公司	3,345,150	人民币普通股	3,345,150					
晋江市双象商贸有限公司	3,345,150	人民币普通股	3,345,150					
沈和平	8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95,000					
王爱玲	881,775	人民币普通股	881,775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579,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9,000					
刘家荣	559,547	人民币普通股	559,547					
张雅平	384,108	人民币普通股	384,10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股东邱玉宝通过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进行了约定购回初始交易，约定购回股份数量为57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唐炳泉	1985年04月09日	13634333-6	10,266.9万元	橡胶塑料机械、聚氨酯树脂（不含危险化学品）的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建材、木材、化工设备、化工产品、纺织品、电器、日用百货、建筑装潢材料（不含油漆、涂料）的销售；橡塑机械技术服务。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战略等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75,095.57 万元，净资产 101,225.17 万元，201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7,130.94 万元，营业利润 4,990.96 万元，净利润 4,898.0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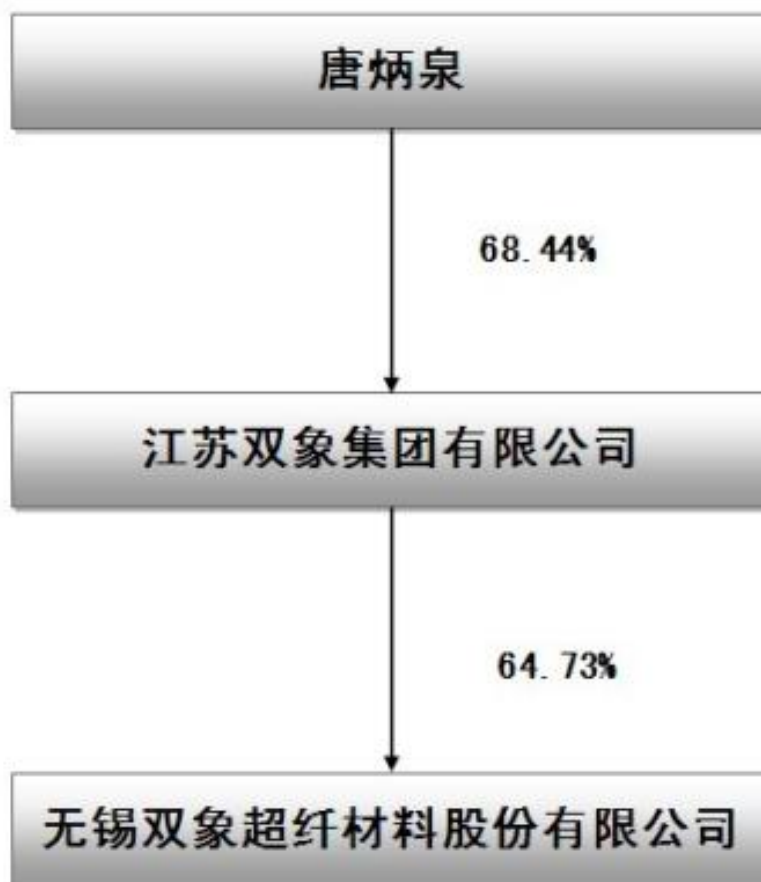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唐炳泉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详见本年度报告第七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唐炳泉先生过去 10 年不存在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唐炳泉	董事长	现任	男	63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王春龙	董事	现任	男	62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唐越峰	董事	现任	男	35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罗红兵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37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田为坤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刘连伟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6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陈文化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薛济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靳向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何天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0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刘安秦	监事	现任	男	41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邵平	监事	现任	男	36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沈铭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0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王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6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09日	0	0	0	0
顾茜一	财务负责	现任	女	42	2013年12	2016年12	0	0	0	0

人					月 10 日	月 09 日				
丁加龙	董事	离任	男	51	2010 年 12 月 10 日	201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0
楼惠明	董事	离任	男	58	2010 年 12 月 10 日	201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0
余恕莲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61	2010 年 12 月 10 日	201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0
马国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4	2010 年 12 月 10 日	201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0
郁崇文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2	2010 年 12 月 10 日	201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0
诸国平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2	2010 年 12 月 10 日	201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0
邹惠忠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0	2010 年 12 月 10 日	201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0
杨超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42	2010 年 12 月 10 日	201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现任董事最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

唐炳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51 年 10 月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大专学历。江苏省第九届政协委员、无锡市人大代表；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副会长、无锡市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无锡民营科技协会副理事长、无锡市新区工商联主席、无锡市新区鸿山街道慈善协会会长，全国橡胶塑料设计技术中心第四届技术委员会委员、国家 863 计划项目负责人。被授予“无锡改革开放 30 周年杰出企业家”、“全国乡镇企业家”、“江苏省优秀民营企业家”、“无锡市优秀企业家”、“无锡市劳动模范”等称号。历任无锡县传动机械厂车间主任、科长、副厂长、厂长，无锡市橡胶塑料机械厂厂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无锡双象橡塑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双象橡塑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春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52 年 2 月生，中共党员，吴江市政协委员。1967 年参加工作，曾任吴江绣服厂副厂长，苏州市达胜皮鞋总厂副厂长等职务。现任吴江市华东鞋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吴江市东塔鞋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吴江市华东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吴江市东伟鞋配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吴江市鞋业商会会长，本公司董事。

唐越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9 年 5 月生，美国 Clarkson University（克拉克松）大学博士毕业，无锡市锡山区人大代表。2009 年至 2010 年在美国 Huntsman Corp.（亨斯曼公司）工作。2010 年 12 月至今任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2 年 3 月至今同时担任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 年 12 月 10 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

罗红兵，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7 年 9 月生，中共党员，山西华北工学院贸易经济专业本科毕业，经济学学士。2002 年 12 月进入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进出口贸易部

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2012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现同时担任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田为坤，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69年3月生，中共党员，工程师，无锡轻工业学院纺织专业本科毕业。1994年8月进入无锡加里安集团工作，曾任无锡加里安集团纺纱车间技术员、公司总工程师办公室助理。1997年6月进入无锡中进塑胶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干部部副主任、主任、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02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同时担任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刘连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8年12月生，中共党员，大学专科学历。曾任职浙江中财塑胶有限责任公司、无锡吉爱尔塑胶公司、台湾敦南科技公司、韩国泰贞科技公司、美国约克空调公司；2005年11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先后担任销售部副经理、销售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0年12月至2013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起同时担任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3月起同时担任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3年12月10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文化，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66年3月出生，安徽财贸学院（现安徽财经大学）工业财会专业本科毕业，高级会计师、中国非执业注册会计师、中国非执业注册资产评估师，民盟，已取得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历任常州金狮集团进出口部会计、财务副科长，常州会计师事务所（现江苏公正天业常州分所）审计员、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002478）独立董事。现任常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监管部主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质量检查员、江苏理工大学兼职教授、常林股份有限公司（600710）独立董事、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江苏胜大石油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江苏环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董事。2013年12月10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薛济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63年9月生，东南大学法学专业本科、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民法专业研究生学历，一级律师，中共党员，已取得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南京第二律师事务所、南京金贸律师事务所律师，南京三维律师事务所主任、江苏圣典律师事务所主任、首席合伙人。现任江苏薛济民律师事务所主任、南京师范大学兼职教授、南京工业大学兼职教授、江苏省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组成员、江苏省律师协会党委副书记、会长，南京市律师协会党委副书记、会长。2010年起任徐州斯尔克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曾荣获江苏省十佳律师、第四届“南京好市民”、2005-2007年度全国优秀律师、南京市第三届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称号。2013年12月10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靳向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56年2月出生，华东纺织工学院纺织工程大学学历，东华大学纺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已取得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担任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600626）、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600527）独立董事。现任东华大学纺织学院副院长、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水刺分会副会长、中国纺织工业学会理事等职务。2013年12月10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现任监事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

何天华，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8月出生，合肥工业大学化工学院高分子材料专业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1998年7月进入无锡中进塑胶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车间主任、技术部经理职务。2001年12月至今在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名无锡双象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职务，2011年3月起担任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执行总经理职务，2013年12月起担任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职务。2010年12月至2013年12月同时担任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2013年12月起担任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2年3月起同时担任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2月10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安秦，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年8月出生，无锡轻工业学院纺织工程系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无锡泾达毛纺厂技术员，无锡中进塑胶有限公司湿法部副主任、湿法部主任、生产部经理。2002年12月至2011年12月担任本公司生产部经理。2002年12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2012年1月至今担

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品质管理部经理。

邵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8年11月出生，宜兴轻工业学校计算机专业毕业，中共党员。1998年7月至2002年12月在无锡中进塑胶有限公司工作，担任技术员。2002年12月起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技术开发部副经理、生产部副经理、生产部经理等职务。2012年1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经理职务，2012年3月13日起至今同时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三）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

罗红兵，详见本节“现任董事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

田为坤，详见本节“现任董事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

刘连伟，详见本节“现任董事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

沈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4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师。江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专科毕业，2006年10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无锡市橡胶塑料机械厂团总支书记、装配车间副主任、销售服务中心副主任、办公室主任。2002年12月至2010年12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12月10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3年起同时担任无锡双象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8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徐州化工学校工业分析专业专科毕业。1998年8月进入无锡中进塑胶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车间领班、车间副主任；2002年12月至今在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车间副主任、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0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起同时担任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3月起同时担任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顾茜一，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2年1月出生，南京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本科毕业，会计师、金融经济师职称，并获得剑桥大学职业/专业资格中国认证中心颁发的“财务总监（CFO）岗位证书”。1992年8月进入中国银行锡山支行工作，曾任中国银行锡山后宅支行业务主管职务；2005年8月进入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5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财务部副经理职务，2010年12月起至今任财务部经理职务，2013年12月10日起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部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唐炳泉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2月15日	2016年12月14日	否
唐越峰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3年12月15日	2016年12月14日	否
罗红兵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15日	2016年12月14日	否
田为坤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15日	2016年12月14日	否
刘连伟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15日	2016年12月14日	否
王华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2月15日	2016年12月14日	否

何天华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3 年 12 月 15 日	2016 年 12 月 14 日	否
王春龙	吴江市华东鞋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 年 02 月 16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唐炳泉	上海双象橡塑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4 年 12 月 29 日		
唐炳泉	无锡双象橡塑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3 月 20 日		
唐炳泉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12 月 10 日	2016 年 12 月 09 日	
王春龙	吴江市华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 年 11 月 20 日		
王春龙	吴江市东塔鞋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9 年 04 月 27 日		
王春龙	吴江市东伟鞋配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 年 05 月 08 日		
唐越峰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3 年 12 月 10 日	2016 年 12 月 09 日	
罗红兵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2 月 10 日	2016 年 12 月 09 日	
田为坤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2 月 10 日	2016 年 12 月 09 日	
刘连伟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3 年 12 月 10 日	2016 年 12 月 09 日	
王华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2 月 10 日	2016 年 12 月 09 日	
何天华	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3 年 12 月 15 日		
何天华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2 月 10 日	2016 年 12 月 09 日	
沈铭	无锡双象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02 月 28 日		

陈文化	常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监管部主任	1999年01月01日		
陈文化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执业质量检查员	2011年07月01日		
陈文化	江苏理工大学	兼职教授	2011年05月09日		
陈文化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年07月02日		
陈文化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5月08日		
陈文化	江苏胜大石油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3月08日		
陈文化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8月01日		
陈文化	江苏环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7月01日		
薛济民	江苏薛济民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07年09月01日		
薛济民	徐州斯尔克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7月01日		
薛济民	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	兼职教授	2011年06月01日		
薛济民	南京工业大学	兼职教授	2009年07月01日		
薛济民	江苏省律师协会	党委副书记、会长	2013年09月01日		
薛济民	南京市律师协会	党委副书记、会长	2006年07月01日		
靳向煜	东华大学纺织学院	副院长	2010年09月01日		
靳向煜	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常务理事	2008年09月01日		
靳向煜	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水刺分会	副会长	2006年09月01日		
靳向煜	中国纺织工业学会	理事	2006年09月01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并依据风险、责任、利益相一致的原则，年底根据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核提出薪酬方案，对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薪酬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监事的年度薪酬方案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津贴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执行，独立董事参加会议、履行职责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唐炳泉	董事长	男	63	现任	38	0	38
王春龙	董事	男	62	现任	0	9.6	9.6
唐越峰	董事	男	35	现任	0	0	0
罗红兵	董事、总经理	男	37	现任	35	0	35
田为坤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40	0	40
刘连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6	现任	40	0	40
陈文化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0.5	0	0.5
薛济民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0.5	0	0.5
靳向煜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0.5	0	0.5
何天华	监事会主席	男	40	现任	0	0	0
刘安秦	监事	男	41	现任	15	0	15
邵平	监事	男	36	现任	17	0	17
沈铭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19	0	19
王华	副总经理	男	36	现任	18.5	0	18.5
顾茜一	财务负责人	女	42	现任	14.5	0	14.5
丁加龙	董事	男	51	离任	0	9.6	9.6
楼惠明	董事	男	58	离任	0	10	10
余恕莲	独立董事	女	61	离任	6	0	6
马国华	独立董事	男	54	离任	6	0	6
郁崇文	独立董事	男	52	离任	6	0	6

诸国平	监事会主席	男	52	离任	13.5	0	13.5
邹惠忠	副总经理	男	40	离任	12	0	12
杨超	财务总监	男	42	离任	9.7	0	9.7
合计	--	--	--	--	291.7	29.2	320.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文化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3 年 12 月 10 日	董事会换届被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薛济民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3 年 12 月 10 日	董事会换届被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靳向煜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3 年 12 月 10 日	董事会换届被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唐越峰	董事	被选举	2013 年 12 月 10 日	董事会换届被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刘连伟	董事	被选举	2013 年 12 月 10 日	董事会换届被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何天华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3 年 12 月 10 日	监事会换届被选举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顾茜一	财务负责人	被选举	2013 年 12 月 10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聘任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丁加龙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任职期满离任。
楼惠明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任职期满离任。
余恕莲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 年 12 月 10 日	担任独立董事满两届任职期满离任。
马国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 年 12 月 10 日	担任独立董事满两届任职期满离任。
郁崇文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 年 12 月 10 日	担任独立董事满两届任职期满离任。
诸国平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任职期满离任。
邹惠忠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任职期满离任。
杨超	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任职期满离任。

五、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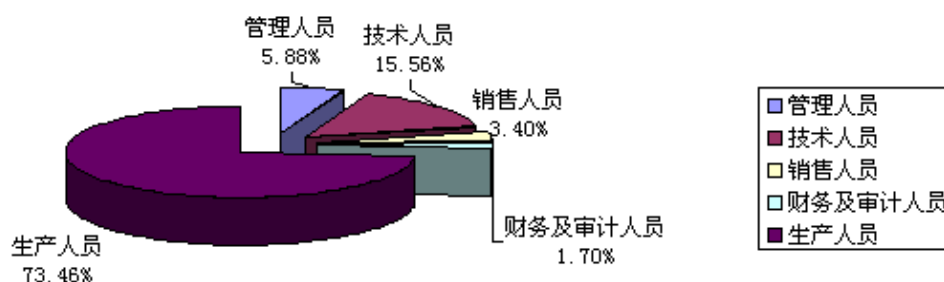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在职员工765人，构成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员工总数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09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56

(一) 按员工类别进行分类的员工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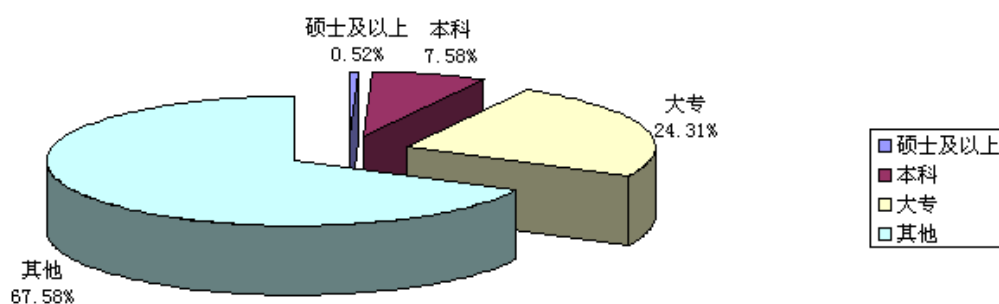
类别	职工人数	占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45	5.88%
技术人员	119	15.56%

销售人员	26	3.40%
财务/审计人员	13	1.70%
生产人员	562	73.46%
总计	765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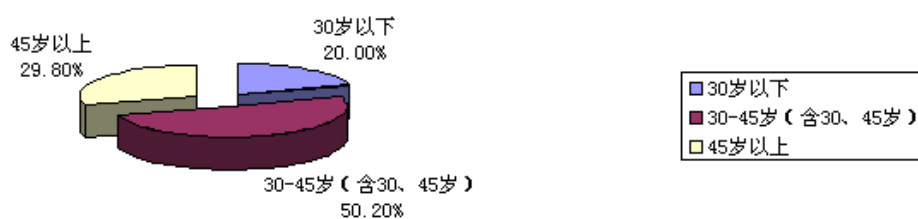
(二) 按教育程度进行分类的员工构成

类别	职工人数	占总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4	0.52%
本科	58	7.58%
大专	186	24.31%
其他	517	67.58%
总计	765	100%



(三) 按年龄进行分类的员工构成

类别	职工人数	占总数比例
30岁以下	153	20.00%
30-45岁（含30、45岁）	384	50.20%
45岁以上	228	29.80%
总计	765	1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聘请律师见证保证股东大会召集、召开、提案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公司与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有独立董事三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和参考。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选举监事，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等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

5、关于公司经理层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经理层能够认真执行《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实施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抓好生产经营管理等工作，认真履行各项职责。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供应商、客户、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和谐发展，共同推动公司和行业持续、稳健发展。

7、公司内部控制

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的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制度》、《客户档案管理制度》、《技术研发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公司制订的内部管理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决策、执行和监督起到了有效的指导、控制作用。

8、信息披露管理及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等人员的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增加公司运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2011年11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于2011年1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该制度的规定，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以及其他重大事项过程中涉及的内幕知情人员情况进行了登记备案。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6 日	1、《关于〈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5、《关于〈公司 2012 年年度报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013 年 04 月 27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3-015)

		告及其摘要>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1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7、《关于<续聘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05 月 15 日	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出资增加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实收资本>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13 年 05 月 16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3-016)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2 月 10 日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1 选举唐炳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1.2 选举王春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1.3 选举唐越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1.4 选举罗红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1.5 选举田为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1.6 选举刘连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013 年 12 月 11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3-033)

		2.1 选举陈文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2 选举薛济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3 选举靳向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3、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3.1 选举何天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3.2 选举刘安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余恕莲	7	4	3	0	0	否
马国华	7	4	3	0	0	否
郁崇文	7	4	3	0	0	否
陈文化	1	1	0	0	0	否
薛济民	1	1	0	0	0	否
靳向煜	1	1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报告期内，三个委员会能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责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

1、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构成、职责权限、议事规则进行了规范，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报告期内，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 会议情况：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全体委员均能按时出席会议，未发生缺席或委托出席情况。

(2) 对公司内部审计情况的检查：每季度审议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编制的内部审计报告，对公司内部审计情况进行检查并提出建议和意见。

(3) 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检查：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依法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每季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4) 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对外投资等重要事项的检查：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每季度提交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对外投资等重要事项的审核报告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关于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及信息披露等重要事项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本公司相关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相关制度及规定，履行了正常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信息的情况。

(5) 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督促情况：在201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与负责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并在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对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了书面意见；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过程中，保持与审计会计师的联系和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督促年审会计师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时提交审计报告。在审计机构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再次认真审阅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并形成了书面意见。年度审计工作结束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2012年度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提议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6) 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核查：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内审部门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对建立的各项制度进行了评估，对上述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测试，并出具了《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构成、职责权

限、议事规则进行了规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评定。经评审，认为：2013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同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所披露的薪酬水平合理、合法、适当反映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的履行职责情况。公司报告期内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3、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构成、职责权限、议事规则进行了规范。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二次会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提名。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1、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系统、完整的生产系统及独立的产品销售网络、销售人员和客户，目前合法拥有包括但不限于生产厂房、设备、商标及专利的所有权。公司使用的部分土地为向控股股东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租赁使用，并办理了土地他项权力证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公司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各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

2、人员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管理体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截至目前，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且均未在股东及其下属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领取薪酬，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独立的专职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纳税情况。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公司名义借款转借给股东使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本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建立了健全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互相协调、运转有序。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未干预本公司的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

5、业务独立：本公司主要从事超细纤维超真皮革、生态 PU 合成革和高性能 PVC 人造革的生产和销售，属于橡胶和塑料制品业；而控股股东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生产橡胶塑料机械等产品，属专用设备制造行业。本公司和双象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在行业隶属、业务领域、产品类型和客户群体方面完全不

同。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与控股股东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七、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本报告期内，有关各方严格履行相关承诺。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评体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其工作绩效、公司业绩挂钩。董事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方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年终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认真落实相关制度、规范的要求，强化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不断提高治理水平，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有效防范经营决策及管理风险，确保了公司的稳健经营。报告期内，公司内控制度执行良好。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建立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本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经过审计的财务报告由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14 年 4 月 15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 3 月份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该制度，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差错的情形。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4 月 1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4]00458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晓义、高德惠

审计报告正文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象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双象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双象股份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双象股份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9,571,134.81	306,760,796.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77,694.40	3,580,000.00
应收账款	114,661,442.16	108,887,912.55
预付款项	6,988,716.34	14,756,161.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8,863.70	126,631.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9,828,551.54	237,369,407.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926,515.72	
流动资产合计	670,852,918.67	671,480,908.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4,816,333.76	233,824,429.89
在建工程	0.00	13,249,975.3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3,020,209.72	74,285,711.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1,082.28	2,590,168.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87,672.46	20,264,347.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5,535,298.22	344,214,632.69
资产总计	1,116,388,216.89	1,015,695,541.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775,119.42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001,875.60	52,295,587.00
应付账款	94,337,731.80	78,118,031.31
预收款项	10,374,376.33	10,270,341.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047,524.52	4,022,692.87
应交税费	3,009,619.51	2,604,333.3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031,983.42	5,591,399.2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3,578,230.60	167,902,385.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445,700.00	8,692,9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45,700.00	8,692,900.00
负债合计	241,023,930.60	176,595,285.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8,806,000.00	89,403,000.00
资本公积	422,314,904.50	511,717,904.5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740,291.51	24,754,070.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4,094,333.84	165,129,492.9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1,955,529.85	791,004,467.97
少数股东权益	83,408,756.44	48,095,788.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5,364,286.29	839,100,256.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16,388,216.89	1,015,695,541.58

法定代表人：唐炳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茜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茜一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425,423.26	240,029,528.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77,694.40	3,580,000.00
应收账款	114,661,442.16	108,887,912.55
预付款项	4,682,218.41	14,756,161.1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8,863.70	126,631.31
存货	248,603,808.42	237,369,407.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81,249,450.35	604,749,641.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6,000,000.00	7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5,971,638.89	233,588,145.1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913,384.60	43,562,364.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1,082.28	2,590,168.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1,596,105.77	351,740,678.32
资产总计	992,845,556.12	956,490,319.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940,865.15	41,775,347.00
应付账款	94,141,422.00	78,118,031.31
预收款项	10,374,376.33	10,270,341.66
应付职工薪酬	4,642,824.52	4,022,692.87
应交税费	2,885,006.51	2,502,421.8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572,966.43	5,247,799.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2,557,460.94	156,936,633.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445,700.00	8,692,9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45,700.00	8,692,900.00
负债合计	200,003,160.94	165,629,533.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8,806,000.00	89,403,000.00
资本公积	422,314,904.50	511,717,904.5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740,291.51	24,754,070.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4,981,199.17	164,985,810.6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2,842,395.18	790,860,785.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92,845,556.12	956,490,319.60

法定代表人：唐炳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茜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茜一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549,150,512.95	508,840,818.06
其中：营业收入	549,150,512.95	508,840,818.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0,317,210.97	476,510,451.88
其中：营业成本	481,140,504.16	439,360,691.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85,374.38	129,816.22
销售费用	8,293,100.34	7,471,760.39
管理费用	39,319,145.31	32,881,395.96
财务费用	-5,374,204.41	-7,507,052.80
资产减值损失	5,453,291.19	4,173,840.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33,301.98	32,330,366.18
加：营业外收入	2,027,498.40	1,462,624.05
减：营业外支出	70,000.00	87,051.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790,800.38	33,705,938.80
减：所得税费用	2,646,170.22	5,386,353.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44,630.16	28,319,584.9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31,661.88	28,223,796.81
少数股东损益	-687,031.72	95,788.16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53	0.157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53	0.157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8,144,630.16	28,319,584.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31,661.88	28,223,796.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7,031.72	95,788.16

法定代表人：唐炳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茜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茜一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549,150,512.95	508,840,818.06
减：营业成本	481,140,504.16	439,360,691.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85,374.38	129,816.22
销售费用	8,293,100.34	7,471,760.39
管理费用	36,151,283.33	31,619,353.47
财务费用	-3,923,921.72	-5,852,887.64
资产减值损失	5,453,291.19	4,173,840.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50,881.27	31,938,243.51
加：营业外收入	2,027,498.40	1,462,624.05
减：营业外支出	70,000.00	87,051.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508,379.67	33,313,816.13
减：所得税费用	2,646,170.22	5,233,701.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62,209.45	28,080,114.57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862,209.45	28,080,114.57

法定代表人：唐炳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茜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茜一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7,902,086.06	423,163,479.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84,579.58	13,047,539.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7,167.45	3,223,48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533,833.09	439,434,500.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8,505,828.08	344,161,820.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479,689.82	29,985,133.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11,279.69	8,169,757.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6,032.66	8,872,24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052,830.25	391,188,95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81,002.84	48,245,544.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650,544.24	98,287,767.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050,544.24	98,287,76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050,544.24	-98,287,767.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	4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	4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775,119.42	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97,927.67	29,389,37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773,047.09	157,389,379.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91,822.27	28,110,691.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97,568.62	37,213,42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089,390.89	145,324,117.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83,656.20	12,065,261.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4,809.87	-636,643.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320,695.07	-38,613,604.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082,199.43	297,695,804.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761,504.36	259,082,199.43

法定代表人：唐炳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茜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茜一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7,902,086.06	423,163,479.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84,579.58	13,047,539.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3,466.55	1,738,96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000,132.19	437,949,98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2,752,078.91	344,161,820.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967,297.38	29,659,13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19,798.42	8,109,757.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50,551.42	8,079,39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089,726.13	390,010,10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10,406.06	47,939,878.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21,244.58	44,534,547.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000,000.00	7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121,244.58	116,534,547.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21,244.58	-116,534,547.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45,188.64	29,389,37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345,188.64	109,389,379.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91,822.27	28,110,691.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46,996.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938,818.86	108,110,69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93,630.22	1,278,687.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2,837.27	-636,643.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37,306.01	-67,952,624.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743,179.32	297,695,804.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505,873.31	229,743,179.32

法定代表人：唐炳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茜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茜一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403,000.00	511,717,904.50			24,754,070.56		165,129,492.91		48,095,788.16	839,100,25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9,403,000.00	511,717,904.50			24,754,070.56		165,129,492.91		48,095,788.16	839,100,25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403,000.00	-89,403,000.00			1,986,220.95		-1,035,159.07		35,312,968.28	36,264,030.16
（一）净利润							18,831,661.88		-687,031.72	18,144,630.1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831,661.88		-687,031.72	18,144,630.1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000,000.00	36,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6,000,000.00	36,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986,220.95		-19,866,820.95			-17,880,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86,220.95		-1,986,220.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880,600.00			-17,880,6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9,403,000.00	-89,403,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9,403,000.00	-89,403,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8,806,000.00	422,314,904.50			26,740,291.51		164,094,333.84		83,408,756.44	875,364,286.2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403,000.00	511,717,904.50			21,946,059.10		166,534,607.56			789,601,571.16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9,403,000.00	511,717,904.50			21,946,059.10		166,534,607.56			789,601,571.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8,011.46		-1,405,114.65		48,095,788.16	49,498,684.97
（一）净利润							28,223,796.81		95,788.16	28,319,584.9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8,223,796.81		95,788.16	28,319,584.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000,000.00	48,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8,000,000.00	48,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808,011.46		-29,628,911.46		-26,820,9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808,011.46		-2,808,011.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820,900.00		-26,820,9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403,000.00	511,717,904.50			24,754,070.56		165,129,492.91	48,095,788.16	839,100,256.13

法定代表人：唐炳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茜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茜一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403,000	511,717,90			24,754,070		164,985,81	790,860,78

	.00	4.50			.56		0.67	5.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403,000.00	511,717,904.50			24,754,070.56		164,985,810.67	790,860,785.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403,000.00	-89,403,000.00			1,986,220.95		-4,611.50	1,981,609.45
（一）净利润							19,862,209.45	19,862,209.4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862,209.45	19,862,209.4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986,220.95		-19,866,820.95	-17,880,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86,220.95		-1,986,220.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880,600.00	-17,880,6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9,403,000.00	-89,403,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9,403,000.00	-89,403,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8,806,000.00	422,314,904.50			26,740,291.51		164,981,199.17	792,842,395.18
----------	----------------	----------------	--	--	---------------	--	----------------	----------------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403,000.00	511,717,904.50			21,946,059.10		166,534,607.56	789,601,571.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403,000.00	511,717,904.50			21,946,059.10		166,534,607.56	789,601,571.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8,011.46		-1,548,796.89	1,259,214.57
（一）净利润							28,080,114.57	28,080,114.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8,080,114.57	28,080,114.5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808,011.46		-29,628,911.46	-26,820,9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808,011.46		-2,808,011.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820,900.00	-26,820,9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403,000 .00	511,717,90 4.50			24,754,070 .56		164,985,81 0.67	790,860,78 5.73

法定代表人：唐炳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茜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茜一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历史沿革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无锡双象超纤材料有限公司，是由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双象皮塑有限公司、温州市长城贸易有限公司、义乌市惠丰皮塑贸易有限公司、晋江市双象商贸有限公司、吴江市华东鞋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周晓燕共同投资，于2002年12月2日成立，取得320283211469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0万元。

2003年11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0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万元。其中：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5,1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6.50%；杭州双象皮塑有限公司出资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0%；温州市长城贸易有限公司出资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0%；义乌市惠丰皮塑贸易有限公司出资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0%；晋江市双象商贸有限公司出资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0%；吴江市华东鞋业有限公司出资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0%；自然人周晓燕出资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004年12月23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2004]111号”文件批准，无锡双象超纤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以截止2004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66,903,057.50元折算成66,903,000股，由本公司原股东按照各自在公司的股权比例持有，其余57.50元作为资本公积。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6,690.30万元，其中：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57,871,095元，占注册资本的86.50%；杭州双象皮塑有限公司出资1,672,575元，占注册资本的2.50%；温州市长城贸易有限公司出资1,672,575元，占注册资本的2.50%；义乌市惠丰皮塑贸易有限公司出资1,672,575元，占注册资本的2.50%；晋江市双象商贸有限公司出资1,672,575元，占注册资本的2.50%；吴江市华东鞋业有限公司出资1,672,575元，占注册资本的2.50%；自然人周晓燕出资669,030元，占注册资本的1.00%。公司领取320000210320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于2007年5月9日变更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320200000122836。

2010年3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证监许可[2010]374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50万股，并于2010年4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8,940.30万股。公司于2010年7月8日在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了32020000012283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年4月26日，经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总股本8,940.3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7,880.6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3】000185号”验资报告验证。

1. 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于轻工行业塑料制造业中泡沫塑料和人造革、合成革制造业子行业。

1.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超纤材料，PVC、PU人造革，胶膜，塑胶制品（涉及专项审批的项目经批准后方可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

1. 主要产品、劳务

本公司主要从事超细纤维超真皮革、PU合成革、PVC人造革、塑料薄膜的生产和销售，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1. 公司基本架构

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证券部、法务部、财务部、行政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超纤生产部、PU生产部、PVC生产部、采购部、设备部、质检部、进口贸易部、销售部、研发中心、内部审计部等职能部门。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

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金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

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1.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1.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

	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

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

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高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

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产权证规定使用年限	产权证
专利权	5 年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18、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判断标准：

(1) 内销销售收入：产品经检验合格交与客户，根据合同规定的金额开具发票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出口销售收入：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并开具出口销售发票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2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1.2%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三（二）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25%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苏高企协[2011]13号《关于公示江苏省2011年第一批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通过复审被继续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11年9月9日取得证书编号为GF20113200002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同时根据该文件规定本公司享受国家规定的有关优惠政策，本公司2011年至2013年所得税减按15%计征。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

													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	其他塑料制品制造业	30,000 万元人民币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树脂 (PMM A) 的制造、加工、销售	126,000,000.00		60%	60%	是		83,408,756.44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76,926.02	--	--	5,420.39
人民币	--	--	76,926.02	--	--	5,420.39
银行存款：	--	--	215,684,578.34	--	--	259,076,779.04
人民币	--	--	207,479,723.87	--	--	253,708,006.00
美元	1,345,340.55	6.0969	8,202,406.94	837,009.39	6.2855	5,261,022.52
欧元	290.72	8.4189	2,447.53	12,954.52	8.3176	107,750.52
其他货币资金：	--	--	33,809,630.45	--	--	47,678,596.90
人民币	--	--	33,809,630.45	--	--	22,756,589.40
美元				3,965,000.00	6.2885	24,922,007.50
合计	--	--	249,571,134.81	--	--	306,760,796.33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474,018.00	20,806,589.40
信用证保证金	9,335,612.45	26,872,007.50
合计	33,809,630.45	47,678,596.90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将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从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577,694.40	3,580,000.00
合计	4,577,694.40	3,580,000.00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无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无				

说明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常熟市永利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3年07月15日	2014年06月28日	6,995,340.90	
常熟市万利兴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3年07月12日	2014年06月21日	4,316,227.75	
晋江市昌溢鞋材贸易有	2013年07月30日	2014年06月27日	2,400,000.00	

限公司				
杭州长三角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10 日	2014 年 06 月 10 日	1,500,000.00	
惠州市爱华仕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2013 年 08 月 12 日	2014 年 05 月 26 日	1,500,000.00	
合计	--	--	16,711,568.65	--

说明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940,527.85	100%	16,279,085.69	12.43%	121,563,325.50	100%	12,675,412.95	10.43%
组合小计	130,940,527.85	100%	16,279,085.69	12.43%	121,563,325.50	100%	12,675,412.95	10.43%
合计	130,940,527.85	--	16,279,085.69	--	121,563,325.50	--	12,675,412.95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78,681,369.39	60.09%	3,934,068.47	77,173,908.41	63.48%	3,858,695.42
1 年以内小计	78,681,369.39	60.09%	3,934,068.47	77,173,908.41	63.48%	3,858,695.42
1 至 2 年	29,758,177.45	22.73%	2,975,817.75	28,318,931.47	23.3%	2,831,893.15
2 至 3 年	11,592,718.57	8.85%	2,318,543.71	7,837,462.34	6.45%	1,567,492.47
3 年以上	7,715,213.35	5.89%	3,857,606.67	7,631,382.74	6.28%	3,815,691.37
5 年以上	3,193,049.09	2.44%	3,193,049.09	601,640.54	0.49%	601,640.54
合计	130,940,527.85	--	16,279,085.69	121,563,325.50	--	12,675,412.9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无				

(3)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3,196,478.12	1 年以内/1-2 年	10.08%
第二名	本公司之股东	4,134,239.70	1 年以内/1-2 年	3.16%
第三名	非关联方	2,735,264.00	1 年以内	2.09%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519,708.55	1 年以内	1.92%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458,180.20	1 年以内	1.88%
合计	--	25,043,870.57	--	19.13%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吴江市华东鞋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	83,524.00	0.06%
晋江市双象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	4,134,239.70	3.16%
合计	--	4,217,763.70	3.22%

(5) 应收账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美元	2,510,978.30	6.0969	15,309,183.61	2,270,314.71	6.2855	14,270,063.06
合计			15,309,183.61			14,270,063.06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	0.00	0%	133,264.54	100%	6,633.23	4.98%
组合小计	0.00	0%	0.00	0%	133,264.54	100%	6,633.23	4.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8,863.70	100%	0.00	0%	0.00	0%	0.00	0%
合计	298,863.70	--	0.00	--	133,264.54	--	6,633.23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0.00	0%	0.00	133,264.54	100%	6,633.23
1 年以内小计	0.00	0%	0.00	133,264.54	100%	6,633.23
合计		--		133,264.54	--	6,633.2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垫付员工工伤医疗费	298,863.70	0.00	0%	代垫医疗费由社保局转回
合计	298,863.70	0.00	--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无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616,516.98	94.68%	10,791,739.61	73.13%
1 至 2 年	69,755.00	1%	2,108,643.37	14.29%
2 至 3 年	70,180.00	1%	1,472,386.22	9.98%
3 年以上	232,264.36	3.32%	383,391.90	2.6%
合计	6,988,716.34	--	14,756,161.10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非关联方	2,048,563.80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
第二名	非关联方	790,987.49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
第三名	非关联方	512,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77,285.52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99,344.36	3 年以上	证券信息披露费
合计	--	3,828,181.17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无				

(4)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006,064.52		62,006,064.52	37,907,849.54		37,907,849.54

在产品	20,500,093.15		20,500,093.15	40,380,687.55		40,380,687.55
库存商品	154,033,397.25	3,599,096.17	150,434,301.08	125,203,833.28	1,742,844.49	123,460,988.79
自制半成品	39,817,801.21		39,817,801.21	28,341,599.52		28,341,599.52
低值易耗品	7,070,291.58		7,070,291.58	7,278,282.20		7,278,282.20
合计	283,427,647.71	3,599,096.17	279,828,551.54	239,112,252.09	1,742,844.49	237,369,407.6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1,742,844.49	1,856,251.68			3,599,096.17
合计	1,742,844.49	1,856,251.68			3,599,096.17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以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存货的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增值税	14,926,515.72	
合计	14,926,515.72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352,040,727.84		159,625,702.40		511,666,430.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5,019,301.43		40,877,729.16		125,897,030.59
机器设备	252,288,837.78		115,560,995.64		367,849,833.42
运输工具	764,944.26		609,316.32		1,374,260.58
电子设备	1,860,461.59		351,850.61		2,212,312.20
其他设备	12,107,182.78		2,225,810.67		14,332,993.45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8,216,297.95		28,633,798.53		146,850,096.4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202,136.73		4,572,343.65		30,774,480.38
机器设备	82,661,638.14		22,161,224.14		104,822,862.28
运输工具	258,171.80		198,128.84		456,300.64
电子设备	1,187,817.66		221,809.28		1,409,626.94
其他设备	7,906,533.62		1,480,292.62		9,386,826.24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3,824,429.89		--		364,816,333.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8,817,164.70		--		95,122,550.21
机器设备	169,627,199.64		--		263,026,971.14
运输工具	506,772.46		--		917,959.94
电子设备	672,643.93		--		802,685.26
其他设备	4,200,649.16		--		4,946,167.21
四、减值准备合计	0.00		--		0.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0.00		--		0.00
机器设备	0.00		--		0.00
运输工具	0.00		--		0.00
电子设备	0.00		--		0.00
其他设备	0.00		--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3,824,429.89		--		364,816,333.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8,817,164.70		--		95,122,550.21
机器设备	169,627,199.64		--		263,026,971.14
运输工具	506,772.46		--		917,959.94
电子设备	672,643.93		--		802,685.26
其他设备	4,200,649.16		--		4,946,167.21

本期折旧额 28,633,798.53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56,275,087.35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尚在办理	2014 年

固定资产说明

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600 万平方米 LDPE/PU 超细旦聚氨酯短纤维超真皮革项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PMMA 高性能光学级液晶材料项目一期工程	0.00	0.00	0.00	13,249,975.31	0.00	13,249,975.31
合计	0.00	0.00	0.00	13,249,975.31	0.00	13,249,975.3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年产 600 万平方米 LDPE/PU 超细旦聚氨酯短纤维	22,857.90	0.00	28,795.677.21	28,795.677.21	0.00	97.34%	100%	0.00	0.00	0%	募集资金	0.00

维超真皮革项目												
PMMA 高性能光学级液晶材料项目一期工程	30,000.00	13,249,975.31	114,229,434.83	127,479,410.14	0.00	46.18%	50%	0.00	0.00	0%	募集资金及自筹	0.00
合计	52,857.90	13,249,975.31	143,025,112.04	156,275,087.35	0.00	--	--	0.00	0.00	--	--	0.00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无					
合计	0.00			0.00	--

(4) 本公司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在建工程。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6,561,079.00	360,782.00		76,921,861.00
土地使用权	76,361,079.00	360,782.00		76,721,861.00
专利权	200,000.00			20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275,367.68	1,626,283.60		3,901,651.28
土地使用权	2,075,367.68	1,626,283.60		3,701,651.28
专利权	200,000.00			200,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4,285,711.32	-1,265,501.60		73,020,209.72
土地使用权	74,285,711.32	-1,265,501.60		73,020,209.72
专利权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4,285,711.32	-1,265,501.60		73,020,209.72
土地使用权	74,285,711.32	-1,265,501.60		73,020,209.72
专利权				

本期摊销额 1,626,283.60 元。

(2) 其他说明

- 1、期末无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 2、本公司认为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81,727.28	2,163,733.60
递延收益	329,355.00	426,435.00
小计	3,311,082.28	2,590,168.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差异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坏账准备	16,279,085.69
存货跌价准备	3,599,096.17
递延收益	2,195,700.00
合计	22,073,881.86

1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2,682,046.18	3,597,039.51			16,279,085.69
二、存货跌价准备	1,742,844.49	1,856,251.68			3,599,096.17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0.00				0.00
合计	14,424,890.67	5,453,291.19			19,878,181.86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股权收购款	3,400,000.00	
预付设备款	987,672.46	20,264,347.57
合计	4,387,672.46	20,264,347.57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预付股权收购款系本公司收购苏州华申纺织印染有限公司股权预付的收购款。2013年11月11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本公司收购苏州华申纺织印染有限公司100%股权，决议当日本公司与陆文龙、龚建萍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陆文龙、龚建萍将持有的苏州华申纺织印染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参照审计评估结果双方协定，最高不超1,700.00万元，协议签订后10日内预付总价的20%。

预付设备款系PMMA高性能光学级液晶材料项目一期设备预付款。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28,775,119.42	15,000,000.00
合计	28,775,119.42	1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保证借款中，15,000,000.00 元由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与唐炳泉共同提供保证担保，13,775,119.42元由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与唐越峰共同提供保证担保。

(2) 短期借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美元	2,259,364.50	6.0969	13,775,119.42	---	---	---
合计			13,775,119.42			---

1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5,001,875.60	52,295,587.00
合计	55,001,875.60	52,295,587.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55,001,875.60 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 1、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
- 2、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票据。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1 年以内	90,180,057.54	73,206,797.41
1 至 2 年	2,794,825.67	3,183,935.31
2 至 3 年	470,916.74	902,679.24
3 年以上	891,931.85	824,619.35
合计	94,337,731.80	78,118,031.31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无		

(3) 期末余额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	183,074.57	183,074.57
合计	183,074.57	183,074.57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报表日后已还款的应予注明）
上海金瑞化工有限公司	611,120.53	合同未履行完毕	2014年1月支付300,000.00 元
江阴市禳晟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409,449.50	合同未履行完毕	2014年1月支付100,000.00 元
张家港保税区安达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82,239.77	合同未履行完毕	2014年1月支付100,000.00 元
岳兴初	265,690.00	合同未履行完毕	未结算
湖州宏大化工填料厂	201,095.30	合同未履行完毕	2014年1月支付31,812.00 元
合计	1,769,595.10		

17、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0,142,500.90	9,858,929.73

1 至 2 年	227,809.86	290,657.07
2 至 3 年	4,065.57	120,754.86
合计	10,374,376.33	10,270,341.66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无		

(3) 期末余额中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义乌市惠丰皮塑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26,131.50	0.25
合计		26,131.50	0.25

18、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42,880.43	32,611,248.40	32,209,847.90	2,244,280.93
二、职工福利费		1,743,356.38	1,743,356.38	
三、社会保险费		4,273,273.81	4,273,273.81	
医疗保险费		1,020,792.16	1,020,792.16	
基本养老保险费		2,800,589.40	2,800,589.40	
失业保险费		200,499.69	200,499.69	
工伤保险费		160,980.04	160,980.04	
生育保险费		90,412.52	90,412.52	
四、住房公积金		36,000.00	36,000.00	
六、其他	2,179,812.44	623,431.15		2,803,243.5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79,812.44	623,431.15		2,803,243.59
合计	4,022,692.87	39,287,309.74	38,262,478.09	5,047,524.52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623,431.15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17,00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193,895.73	1,023,763.90
企业所得税	149,599.80	1,316,301.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4,877.96	75,215.32
教育费附加	160,627.12	53,725.23
其他	280,618.90	135,327.67
合计	3,009,619.51	2,604,333.38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无

20、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4,935,104.26	5,080,287.07
1 至 2 年	1,599,548.00	433,850.00
2 至 3 年	432,649.00	45,030.01
3 年以上	64,682.16	32,232.15
合计	37,031,983.42	5,591,399.23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无		

(3)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江阴市利盛人革机械有限公司	154,000.00	设备质量保证金及尾款	2014年1月已结清

青岛大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2,000.00	设备质量保证金及尾款	未结算
无锡市华立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189,000.00	设备质量保证金及尾款	未结算
江苏红旗印染机械有限公司	813,000.00	机器设备款	未结算
合计	1,308,000.00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张家港金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23,520.00	土建工程款	2014 年 1 月支付 1,250,000.00 元
无锡市后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土建工程款	2014 年 1 月支付 1,000,000.00 元
江苏安发消防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981,000.00	工程设备款	2014 年 1 月支付 920,000.00 元
日本 THE JAPAN STEEL WORKS LTD	1,550,190.47	工程设备款	未结算
汕头三辉无纺机械厂有限公司	1,546,000.00	工程设备款	2014 年 1 月支付 1,406,000.00 元
合计	13,900,710.47		

2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7,445,700.00	8,692,900.00
合计	7,445,700.00	8,692,9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资金贴息 *	1,204,000.00	---	301,000.00	---	903,000.00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资金拨款 *	1,120,000.00	---	280,000.00	---	8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863项目拨款 **	80,000.00	---	20,000.00	---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资金 ***	5,850,000.00	---	600,000.00	---	5,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无锡市加大工业	438,900.00	---	46,200.00	---	392,7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投入 ****						
合计	8,692,900.00	---	1,247,200.00	---	7,445,7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 根据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同(编号为BA2005014),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拨款500万元(其中:280万元属于购置设备补贴款),江苏省科技厅贷款贴息500万元(其中:301万元为贷款贴息资本化)。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按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10年分期确认递延收益,每年确认581,000.00元递延收益。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国科发财字[2003]319号”文件,科学技术部拨付研究经费100万元,其中200,000.00元用于购置设备,另外800,000.00元用于费用补贴。用于购置设备的政府补助按10年确认递延收益,每年确认20,000.00元。

*** 根据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的“发改投资[2009]1848号”文通知,本公司获得国家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年产600万平方米LDPE/PU超细旦聚氨酯短纤维超真皮革项目)专项资金600万元。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012年9月30日项目完工投产,本公司按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10年分期转入营业外收入,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600,000.00元。

**** 根据无锡市人民政府下发的锡政发【2011】171号、锡政办发【2012】305号文件,本公司申报并获取无锡市加大企业政策扶持专项资金—加大工业项目投入项目462,000.00元。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按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10年分期确认递延收益,每月确认3,850.00元递延收益,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46,200.00元。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2、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9,403,000.00			89,403,000.00		89,403,000.00	178,806,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3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2013年4月26日,经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8,940.3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7,880.6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3】000185号”验资报告验证。

2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1,417,904.50		89,403,000.00	422,014,904.50
其他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511,717,904.50		89,403,000.00	422,314,904.50

资本公积说明

无

2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4,754,070.56	1,986,220.95		26,740,291.51
合计	24,754,070.56	1,986,220.95		26,740,291.51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本期增加数系按母公司本年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65,129,492.91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5,129,492.91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31,661.88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86,220.95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880,6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4,094,333.84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2013年4月26日，经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9,403,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788.06万元。

2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47,136,694.48	507,484,741.80
其他业务收入	2,013,818.47	1,356,076.26
营业成本	481,140,504.16	439,360,691.69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547,136,694.48	480,435,418.22	507,484,741.80	439,328,669.00
合计	547,136,694.48	480,435,418.22	507,484,741.80	439,328,669.00

（3）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PVC	82,285,624.97	88,180,213.92	114,713,544.58	118,781,556.86
PU	169,249,247.55	148,550,152.46	167,722,055.61	145,446,437.97
超纤	295,601,821.96	243,705,051.84	222,570,339.47	172,552,030.84
薄膜	0.00	0.00	2,478,802.14	2,548,643.33
合计	547,136,694.48	480,435,418.22	507,484,741.80	439,328,669.00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出口销售	74,853,301.73	70,227,698.41	77,306,827.30	71,358,747.17
华北地区	9,487,894.74	8,358,081.06	5,803,128.76	5,056,284.87
华东地区	304,089,284.86	262,792,509.97	291,586,636.67	248,287,588.12
华中地区	16,802,861.75	14,760,293.54	19,152,031.06	16,551,482.70
华南地区	120,733,162.38	105,511,123.63	98,061,517.75	84,329,197.21
东北地区	7,515,759.74	6,814,579.76	8,684,877.71	7,768,002.00
西北地区	1,298,834.19	1,137,134.45	2,398,504.68	2,104,743.93
西南地区	12,355,595.09	10,833,997.40	4,491,217.87	3,872,623.00
合计	547,136,694.48	480,435,418.22	507,484,741.80	439,328,669.00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6,922,899.57	3.08%
第二名	11,231,169.27	2.05%
第三名	10,520,165.98	1.92%
第四名	10,292,703.12	1.87%
第五名	8,104,270.71	1.48%
合计	57,071,208.65	10.4%

营业收入的说明

无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6,468.38	75,726.13	
教育费附加	618,906.00	54,090.09	
合计	1,485,374.38	129,816.22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2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等	3,079,758.20	2,894,626.50
装卸运输费	2,118,202.38	2,042,077.08
展览费及广告费	681,279.69	760,051.50
差旅费	574,806.15	315,073.71
办公费	276,774.61	296,470.76
业务招待费	1,299,967.72	739,975.70
其他费用	262,311.59	423,485.14
合计	8,293,100.34	7,471,760.39

2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17,913,290.69	16,472,078.41
咨询发行费	827,865.89	1,013,416.89
职工薪酬	10,019,760.12	7,905,187.10
土地租赁费	740,992.70	740,992.70
税金	3,109,496.88	2,310,778.30
折旧	351,009.29	169,506.05
无形资产摊销	1,626,283.60	1,189,049.98
办公费	404,499.02	283,621.83
差旅费	567,755.46	470,250.85
招待费用	1,162,591.05	304,737.43
其他	2,595,600.61	2,021,776.42
合计	39,319,145.31	32,881,395.96

3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11,222.27	1,289,791.67
减：利息收入	-7,350,934.61	-9,485,066.63
汇兑损益	851,527.18	457,821.68
其他	313,980.75	230,400.48

合计	-5,374,204.41	-7,507,052.80
----	---------------	---------------

3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97,039.51	2,430,995.93
二、存货跌价损失	1,856,251.68	1,742,844.49
合计	5,453,291.19	4,173,840.42

32、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674,825.44	1,077,600.00	1,674,825.44
不需支付的款项	52,672.96	385,024.05	52,672.96
赔偿收入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2,027,498.40	1,462,624.05	2,027,498.40

营业外收入说明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支助	10,500.00	27,000.00	无锡市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补助	与收益相关
节能补贴	90,000.00	100,000.00	无锡市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补助	与收益相关
科技补贴	47,000.00	84,000.00	无锡新区鸿山街道年度科技补贴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	---	18,500.00	锡新管发【2011】102号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资金项目奖励	100,000.00	65,000.00	锡经信综合（2013）10号、锡财信（2013）100号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247,200.00	774,100.00	详见附注五、（二十一）	与资产相关
品牌产品补助	---	9,000.00	锡新管经发【2012】239号、锡新管财发【2012】93号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75,000.00		锡新管科发（2013）41号、锡新管财发（2013）169号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35,000.00	---	无锡市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补助	与收益相关
展会补贴	33,400.00	---	无锡市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补助	与收益相关

"三代"税款手续费 返还	36,725.44	---	无锡市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补助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74,825.44	1,077,600.00		

3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对外捐赠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滞纳金		16,566.15	
其他		485.28	
合计	70,000.00	87,051.43	70,000.00

营业外支出说明

34、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367,083.90	5,988,114.89
递延所得税调整	-720,913.68	-601,761.06
合计	2,646,170.22	5,386,353.83

3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1053	0.1053	0.1578	0.15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0960	0.0960	0.1512	0.1512

2、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8,831,661.88	28,223,796.81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663,873.64	1,188,736.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7,167,788.24	27,035,060.09
期初股份总数	4	89,403,000.00	89,403,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89,403,000.00	89,403,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2=4+5+6×7÷11-8×9÷11-10	178,806,000.00	178,806,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3	---	---
基本每股收益（I）	14=1÷12	0.1053	0.1578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12	0.0960	0.1512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	---
所得税率	17	---	---
转换费用	18	---	---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	---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100%-17)]÷(12+19)	0.1053	0.1578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100%-17)]÷(12+19)	0.0960	0.1512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

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6、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到的补贴收入款	427,625.44
利息收入	2,619,542.01
其他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合计	3,347,167.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用现金支付的展览及广告费	681,279.69
用现金支付的运输费	2,118,202.38
用现金支付的业务招待费	2,462,558.77
用现金支付的差旅费	1,001,024.18
用现金支付的办公费	681,273.63
用现金支付的其他营业费用	262,311.59
用现金支付的其他管理费用	1,307,420.23
土地租赁费	740,992.70
排污费	282,430.85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	218,538.64
合计	9,756,032.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预付股权收购款	3,400,000.00
合计	3,4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4,731,392.60
受限货币资金减少额	95,266,535.07
合计	99,997,927.6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受限货币资金增加额	81,397,568.62
合计	81,397,568.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8,144,630.16	28,319,584.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53,291.19	4,173,840.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633,798.53	21,939,750.52
无形资产摊销	1,626,283.60	1,189,049.9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85,360.46	-5,279,471.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0,913.68	-601,761.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315,395.62	-2,066,480.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4,510.33	-599,701.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009,179.45	1,170,73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81,002.84	48,245,544.3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5,761,504.36	259,082,199.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9,082,199.43	297,695,804.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320,695.07	-38,613,604.8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15,761,504.36	259,082,199.43
其中：库存现金	76,926.02	5,420.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5,684,578.34	259,076,779.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761,504.36	259,082,199.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无锡市新区鸿山街道后宅中路	唐炳泉	橡胶塑料机械制造	10,266.90万元	64.73%	64.73%	唐炳泉	13634333-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	----------	-----------	--------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	唐越峰	其他塑料制品制造行业	30,000.00 万元	60%	60%	59250769-9
--------------	-------	------	--------	-----	------------	-----------------	-----	-----	------------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3331125-2
无锡双象橡塑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3331126-0
无锡双象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6104636-1
无锡双象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7053638-9
上海双象橡塑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3280003-4
无锡新区双象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05022378-X
义乌市惠丰皮塑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71760334-3
杭州双象皮塑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70424605-X
晋江市双象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73569677-4
吴江市华东鞋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72664024-2
温州市长城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14514841-X
唐越峰	子公司之法定代表人、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之子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杭州双象皮塑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30日前将所持本公司股份全部转出，后期不再归入本公司关联方范围。

4、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	0.00	0%	2,271,639.32	0.6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义乌市惠丰皮塑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03,904.03	0.02%	2,140,128.74	0.42%
杭州双象皮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83,768.55	0.11%	1,193,395.30	0.24%
晋江市双象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713,316.32	0.5%	461,479.49	0.09%
吴江市华东鞋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81,422.22	0.07%	383,629.06	0.08%
温州市长城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90,493.11	0.02%	0.00	0%
合计			3,872,904.23	0.72%	4,178,632.59	0.83%

(2)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土地	2004年11月01日	2024年11月01日	105,856.10 平方米	740,992.7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 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唐炳泉	本公司	150,000,000.00	2011年01月01日	2013年12月31日	是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唐越峰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130,000,000.00	2013 年 09 月 15 日	2015 年 09 月 14 日	否
----------------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1年1月1日，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唐炳泉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以下简称债权人）签订了合同编号为32100520110000873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对本公司2011年1月1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与债权人办理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金额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

2013年9月15日，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唐越峰与中国农业银行张家港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32100520130007203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对本公司2013年9月15日起至2015年9月14日止与债权人办理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金额人民币壹亿叁仟万元整。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杭州双象皮塑有限公司	0.00	0.00	1,104,395.06	55,219.75
应收账款	晋江市双象商贸有限公司	4,134,239.70	206,711.99	1,694,174.60	101,603.84
应收账款	吴江市华东鞋业有限公司	83,524.00	4,176.20	0.00	0.00
合计		4,217,763.70	210,888.19	2,798,569.66	156,823.59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	183,074.57	183,074.57
其他应付款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0.00	336,000.00
预收款项	义乌市惠丰皮塑贸易有限公司	26,131.50	52,926.50
合计		209,206.07	572,001.07

九、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十、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无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14年4月12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拟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8,80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8,940,300.00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议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通过。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4年1月23日,经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对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5,400.00万元。其他股东同比例减少注册资本出资额。此次变更后,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1,000.00万元人民币。2014年3月17日,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重新换领了注册号为32059200005988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940,527.85	100%	16,279,085.69	12.43%	121,563,325.50	100%	12,675,412.95	10.43%
组合小计	130,940,527.85	100%	16,279,085.69	12.43%	121,563,325.50	100%	12,675,412.95	10.43%
合计	130,940,527.85	--	16,279,085.69	--	121,563,325.50	--	12,675,412.95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78,681,369.39	60.09%	3,934,068.47	77,173,908.41	63.48%	3,858,695.42
1 年以内小计	78,681,369.39	60.09%	3,934,068.47	77,173,908.41	63.48%	3,858,695.42
1 至 2 年	29,758,177.45	22.73%	2,975,817.75	28,318,931.47	23.3%	2,831,893.15
2 至 3 年	11,592,718.57	8.85%	2,318,543.71	7,837,462.34	6.45%	1,567,492.47
3 年以上	7,715,213.35	5.89%	3,857,606.67	7,631,382.74	6.28%	3,815,691.37
5 年以上	3,193,049.09	2.44%	3,193,049.09	601,640.54	0.49%	601,640.54
合计	130,940,527.85	--	16,279,085.69	121,563,325.50	--	12,675,412.9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无				

(3)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3,196,478.12	1 年以内/1-2 年	10.08%
第二名	本公司之股东	4,134,239.70	1 年以内/1-2 年	3.16%
第三名	非关联方	2,735,264.00	1 年以内	2.09%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519,708.55	1 年以内	1.92%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458,180.20	1 年以内	1.88%
合计	--	25,043,870.57	--	19.13%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晋江市双象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4,134,239.70	3.16%
吴江市华东鞋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83,524.00	0.06%
合计	--	4,217,763.70	3.22%

(5)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6) 应收账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美元	2,510,978.30	6.0969	15,309,183.61	2,270,314.71	6.2855	14,270,063.06
合计			15,309,183.61			14,270,063.06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	0.00	0%	133,264.54		6,633.23	4.98%
组合小计	0.00	0%	0.00	0%	133,264.54		6,633.23	4.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8,863.70	100%						
合计	298,863.70	--	0.00	--	133,264.54	--	6,633.23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	
1 年以内	0.00	0%	0.00	133,264.54	100%	6,633.23		
1 年以内小计	0.00	0%	0.00	133,264.54	100%	6,633.23		
合计	0.00	--	0.00	133,264.54	--	133,264.5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垫付员工工伤医疗费	298,863.70	0.00	0%	代垫医疗费由社保局转回
合计	298,863.70		--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无				

(3)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元。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6,000.00	72,000.00	54,000.00	126,000.00	60%	60%	---	0.00	0.00	0.00
合计	--	126,000.00	72,000.00	54,000.00	126,000.00	--	--	--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2012年2月19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成立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年产8万吨PMMA高性能光学级液晶材料项目。首期到位实收资本人民币12,000万元，其余部分由各出资方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本公司持股60%，公司首期出资利用超募资金中的7,200万元作为出资。

2013年5月15日，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出资5,400万元增加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实收资本。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比例出资，增资后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21,000.00万元。

2013年6月5日，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2059200005988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47,136,694.48	507,484,741.80
其他业务收入	2,013,818.47	1,356,076.26
合计	549,150,512.95	508,840,818.06
营业成本	481,140,504.16	439,360,691.6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547,136,694.48	480,435,418.22	507,484,741.80	439,328,669.00
合计	547,136,694.48	480,435,418.22	507,484,741.80	439,328,669.0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PVC	82,285,624.97	88,180,213.92	114,713,544.58	118,781,556.86
PU	169,249,247.55	148,550,152.46	167,722,055.61	145,446,437.97
超纤	295,601,821.96	243,705,051.84	222,570,339.47	172,552,030.84
薄膜			2,478,802.14	2,548,643.33
合计	547,136,694.48	480,435,418.22	507,484,741.80	439,328,669.0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出口销售	74,853,301.73	70,227,698.41	77,306,827.30	71,358,747.17
华北地区	9,487,894.74	8,358,081.06	5,803,128.76	5,056,284.87
华东地区	304,089,284.86	262,792,509.97	291,586,636.67	248,287,588.12
华中地区	16,802,861.75	14,760,293.54	19,152,031.06	16,551,482.70
华南地区	120,733,162.38	105,511,123.63	98,061,517.75	84,329,197.21
东北地区	7,515,759.74	6,814,579.76	8,684,877.71	7,768,002.00
西北地区	1,298,834.19	1,137,134.45	2,398,504.68	2,104,743.93
西南地区	12,355,595.09	10,833,997.40	4,491,217.87	3,872,623.00
合计	547,136,694.48	480,435,418.22	507,484,741.80	439,328,669.00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6,922,899.57	3.08%
第二名	11,231,169.27	2.05%
第三名	10,520,165.98	1.92%
第四名	10,292,703.12	1.87%
第五名	8,104,270.71	1.48%
合计	57,071,208.65	10.4%

营业收入的说明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862,209.45	28,080,114.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53,291.19	4,173,840.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500,988.04	21,936,227.60

无形资产摊销	1,009,762.00	1,086,317.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87,333.06	-5,100,649.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0,913.68	-601,761.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90,652.50	-2,066,480.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2,836.40	-599,701.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095,891.02	1,031,97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10,406.06	47,939,878.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9,505,873.31	229,743,179.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9,743,179.32	297,695,804.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37,306.01	-67,952,624.99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4,825.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2,672.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3,624.76	
合计	1,663,873.6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8%	0.1053	0.1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7%	0.096	0.096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4,577,694.40	3,580,000.00	27.87%	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6,988,716.34	14,756,161.10	-52.64%	供应商放宽信用条件, 预付原材料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926,515.72	---	100%	年末将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转至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
固定资产	364,816,333.76	233,824,429.89	56.02%	报告期内PMMA高性能光学级液晶材料项目一期工程竣工, 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	13,249,975.31	-100%	报告期内PMMA高性能光学级液晶材料项目一期工程竣工, 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87,672.46	20,264,347.57	-78.35%	报告期内PMMA高性能光学级液晶材料项目一期工程竣工, 预付工程设备款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余额主要系收购苏州华申纺织印染有限公司股权的预付款
短期借款	28,775,119.42	15,000,000.00	91.83%	控股子公司为购入进口原材料而增加融资所致
其他应付款	37,031,983.42	5,591,399.23	562.30%	募投项目及控股子公司PMMA项目应付工程设备款及质量保证金增加所致
股本	178,806,000.00	89,403,000.00	1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资本公积	422,314,904.50	511,717,904.50	-17.47%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85,374.38	129,816.22	1044.21%	本期实缴增值税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374,204.41)	(7,507,052.80)	-28.41%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5,453,291.19	4,173,840.42	30.65%	主要是市场低迷影响低端PVC产品价格降低, 形成商品减值增加; 同时为了拓展市场放宽了应收款信用期致应收款增加, 提取坏账准备金额相应增加
营业外收入	2,027,498.40	1,462,624.05	38.62%	收到的技术改造资金600万元, 自2012年9月30日项目完工投产后开始摊销递延收益
所得税费用	2,646,170.22	5,386,353.83	-50.87%	主要是利润降低影响应交所得税减少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_____
唐炳泉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二日